

## 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3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发出，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车城东七路 360 号华气厚普科技园办公楼 9 楼 1 号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江涛先生主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1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 5,640 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也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股东认真审议和表决，全体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并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修改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1、年新增 180 套 LNG 橇装式加气站成套装置技术改造项目，募集投资 18,348 万元；

2、液化天然气（LNG）船用成套装置制造项目，募集投资 19,780 万；

3、天然气加气设备关键部件制造项目，募集投资 7,800 万；

4、技术研究开发中心项目，募集投资 4,800 万元；

5、营销网络升级及信息化网络建设项目，募集投资 9,780 万。

6、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金额 23,0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564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高晋康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决定选举吴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 564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本页无正文, 仅为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签字页)

会议主持人签字: 江涛

出席董事签字:

江涛  
江 涛

李凡  
李 凡

危代强  
危代强

李松  
李 松

田立新  
田立新

张俊  
张 俊

王仁平  
王仁平

杨明洪  
杨明洪

吴越  
吴 越

张俊

日期: 2015年4月4日

